

<<公民常用法律手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公民常用法律手册>>

13位ISBN编号：9787511845498

10位ISBN编号：7511845495

出版时间：2013-3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 编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公民常用法律手册>>

内容概要

《公民常用法律手册(第13版)》收录公民最常用的法律文本，精选关系公民切身利益的法律文本，按照国家立法机关的分类，科学编排为宪法、民商法、行政法、经济法、社会法、刑法、程序法七个部分。

方便读者理解法律，在所有法律条文前加注条文主旨，对法律的修改背景和内容作出注释。

<<公民常用法律手册>>

书籍目录

1.宪法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 2.民商法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 3.行政法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 4.经济法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 5.社会法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6.刑法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惩治骗购外汇、逃汇和非法买卖外汇犯罪的决定 7.程序法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

<<公民常用法律手册>>

章节摘录

版权页： 第五十一条（代履行的实施程序、费用）代履行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代履行前送达决定书，代履行决定书应当载明当事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代履行的理由和依据、方式和时间、标的、费用预算以及代履行人；（二）代履行三日前，催告当事人履行，当事人履行的，停止代履行；（三）代履行时，作出决定的行政机关应当派员到场监督；（四）代履行完毕，行政机关到场监督的工作人员、代履行人和当事人或者见证人应当在执行文书上签名或者盖章。

代履行的费用按照成本合理确定，由当事人承担。

但是，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代履行不得采用暴力、胁迫以及其他非法方式。

第五十二条（立即代履行）需要立即清除道路、河道、航道或者公共场所的遗洒物、障碍物或者污染物，当事人不能清除的，行政机关可以决定立即实施代履行；当事人不在场的，行政机关应当在事后立即通知当事人，并依法作出处理。

第五章 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第五十三条（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行政决定的，没有行政强制执行权的行政机关可以自期限届满之日起三个月内，依照本章规定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公民常用法律手册>>

编辑推荐

《公民常用法律手册(第13版)》编辑推荐：查阅便利，长销不衰，被列为新华书店常备书。

<<公民常用法律手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